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--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--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为更好的回馈投资者，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，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实际情况，拟定 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如下：

一、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情况

公司拟于 2026 年中期（含半年度、前三季度）根据当期实际经营业绩及公司资金使用计划情况，并结合未分配利润情况决定是否进行适当分红。

1、中期分红的前提条件为：（1）公司在当期盈利、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；（2）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要求。

2、中期分红的上限限制为：不超过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0%。

为简化分红程序，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批准授权，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满足上述中期分红条件、上限限制的前提下，论证、制定并执行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，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、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等。授权期限

自本议案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。

二、相关审批程序及相关意见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并执行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2026 年中期分红安排授权事项尚需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，且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尚需董事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七届董事会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全信传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日